

证券代码：300534

证券简称：陇神戎发

公告编号：2023-072

##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赵正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赵正财先生具备任职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相关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

## 附件：赵正财先生简历

赵正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2008年7月至2009年6月在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岗位工作；2009年6月至2020年8月先后担任公司资产财务部会计、资产财务部部长助理、审计部副部长、审计部部长、职工监事；2020年8月至2021年12月任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1月至2023年8月任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副部长。

赵正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有关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